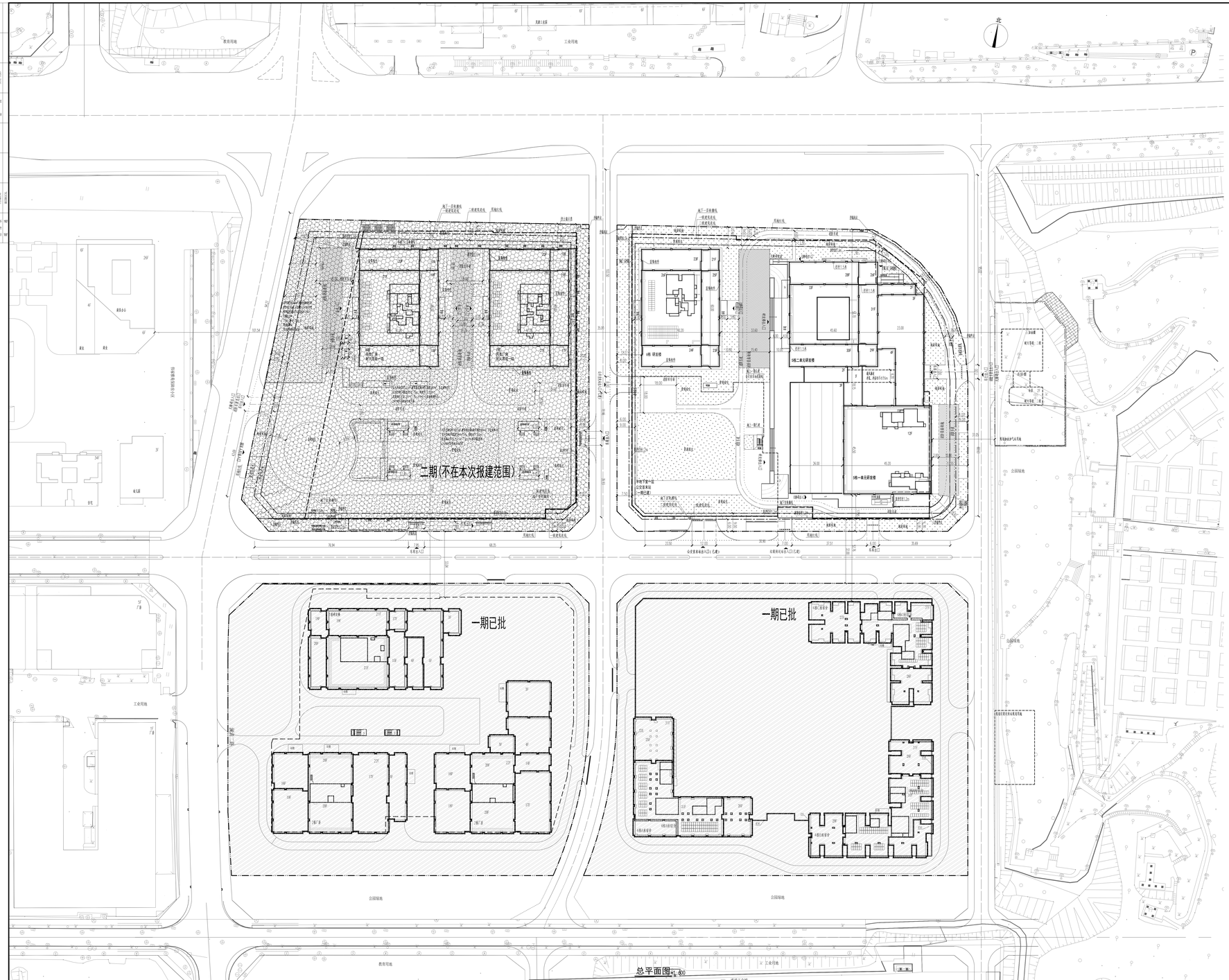

注册章

入院工程设计自审小组专用章

防火设计自审小组专用章

工程设计自用章

平面位置示意图

版本 Revision			
版 次 Rev.	修 订 内 容 Description	修订日期 Date	修订人 By

审 定 Examined	控制灯	
审 核 Checked	李贵	
项目负责 Project Principal	陈德、肖龙	
专业负责 Special Field in Charge	韦磊	
校 对 Design Checked	李俊英	
设 计 Design	韦磊	
绘 图 Drawn	韦磊	

建设单位 Client：深圳市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Project Title：三一云都产业园（三期）

子项名称 Sub-Title：总图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总平面图

子项号 Sub-title No.	图号 IMG. NO.	入院图号 Air IMP. IMG. NO.	
	S-001/图1		
图框 IMG. Style	版号 Rev.	日期 Date	
建施	A	2020.08	
工程编号 Design NO.	GC2012214	比例 Scale	1:400

CAPOL 华阳国际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CAPOL INTERNATIONAL & ASSOCIATES CO.,LTD.

注要技术经济指标表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三一云都产业园总指标	用地单位	深圳市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总地号/总地代码 4958-0013	用地位置	观澜街道福民

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设用地面积	101857.68	总建筑面积	675414.59
容积率/规定容积率	5.25/5.50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539237.22
地上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559780.50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40177.37
地下规定建筑面积	1005.00	地上机械建筑面积	297.74
地上物业建筑面积	539237.22	地下机械建筑面积	0.00
建筑物基底占地面积	51182.00	建筑基底面积	51182.00
建筑密度/控制（%）	50.25/≤70	绿地率/控制（%）	20.16/≥20
建筑总高度	35.00/≤100	建筑基底面积	30160.56
绿化覆盖率	21.82%	停车位/车辆	2652/2700
绿地面积/ 扣减绿地面积	12202.96/20356.98	自行车停车位（地上/下）	896/1283

其它

三、各地块建筑面积及分配

总建筑面积	675414.59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539237.22	计容计入容积率建筑面积	509280.00	地上	研发用房	179962.26	297.74	180260.00
							厂房	178220.80	0.00	178220.80
							宿舍	134151.13	0.00	134151.13
						地下	商业	1000.00	0.00	1000.00
						地上	食堂	10000.00	0.00	10000.00
							公交首末站	3397.52	0.00	3397.52
							垃圾收运站	235.67	0.00	235.67
							再生资源回收	110.58	0.00	110.58
							公厕	66.35	0.00	66.35
							环卫工人休息室	34.53	0.00	34.53
							综合管理用房	793.52	0.00	793.52
							物业管理用房	793.52	0.00	793.52
							社区警务室	51.15	0.00	51.15
							便民服务点	403.79	0.00	403.79
							文化活动室	1047.39	0.00	1047.39
							健康房	105.36	0.00	105.36
							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112.03	0.00	1112.03
							消防避难空间			4959.72
				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29957.22		架空层面			12134.64
							地下车库			118604.54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40177.37	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140177.37		设备用房			21482.61
							架空绿化休闲			7862.66

二期技术经济指标表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三一云都产业园（三期）	用地单位	深圳市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总地号/总地代码 4958-0013	用地位置	观澜街道福民

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设用地面积（包括现在用地面积+二期用地面积）	101857.68	总建筑面积	220532.37
容积率/规定容积率	4.13/5.50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234118.40
地上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560540.37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26025.24
地下规定建筑面积	0.00	地上机械建筑面积	297.74
地上物业建筑面积	234118.40	地下机械建筑面积	0.00
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126025.24	建筑基底面积（含已建和现基底面积）	51182.00
建筑密度/控制（%）	50.25/≤70	绿地率/控制（%）	20.16/≥20
建筑总高度	35.00/≤100	停车位/车辆	2652/2700
绿化覆盖率	21.82%	自行车停车位（地上/下）	896/1283
绿地面积/ 扣减绿地面积	12202.96/20356.98		

三、各地块建筑面积及分配

总建筑面积	220532.37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234118.40	地上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		
						现况	规划	合计
					研发用房	145228.00	297.74	145617.74
					食堂	3424.77	0.00	3424.77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26025.24	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29957.22	消防避难空间（3#楼共、5#楼二单元11层和21层，4#与5#楼N1+N2层）		4959.72
						架空绿化休闲（3#楼共、4#楼）		4295.56
				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126025.24	地下车库		118604.54
						设备用房		21482.61

四、本期地上建筑计划指标

类别	高度（每栋高度）	层数	地上计划	现况面积（㎡）	规划面积（㎡）	处理方式	处理面积
4#研发用房（24栋楼）	/	26	研发用房	51007.56	0.00	消防避难空间设计入场下车场	2890.59
			合计	51007.56	0.00		
5#研发用房（24栋楼）	/	33	研发用房	91962.44	297.74	架空绿化休闲、消防避难空间	4295.56
			食堂	3424.77	0.00		
			合计	95387.21	0.00		
计划指标合计				146394.77	297.74		

图 例

	用地红线		非本期设计范围
	一级建筑退线		现状建筑
	二级建筑退线		新建建筑
	地下室轮廓线		规划建筑
	机动车道		绿化
	围墙		公共开放空间
	挡土墙		成品或建墙

分期示意图：

地上分期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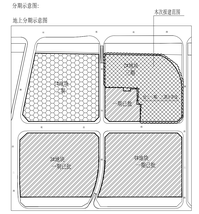

地下分期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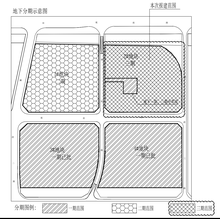

分期时间：一期范围 二期范围 三期范围

说 明

1.本图依据深圳市规划局龙华分局2020年7月14日的规划条件通知书（编号：2020-0013）、设计任务书、立案设计文件、甲方提供地形图及有关政府部门的相关要求进行设计。

2.图中总用地面积为101857.68㎡（以实际测量为准），总建筑面积为675414.59㎡，其中计容建筑面积为539237.22㎡，不计容建筑面积为140177.37㎡。

3.图中尺寸，标高，距离，坐标均以米为单位。

4.图中建筑物轮廓均为建筑基底线外轮廓尺寸，地下车库轮廓线为地下室外轮廓。

5.图中用法天守为法规及市场名，规划不约束，各类标准等级根据建筑定位以审批为准。

6.图中门禁点位置为概念示意，具体位置等到机电深化设计后确认。

7.图中室外场地、花池、绿地分散，广场等均为示意，具体详景观设计。

8.基地机动车出入口，地下车库出入口需设置减速带设施，需满足《建筑与城市公共空间无障碍设计标准》及深圳市建筑无障碍管理办法相关标准，具体详专业公司及设计。

9.图中涉水，临海等区域为概念性初步不得超出用地红线范围。

10.图中设施最大不足0.5m者不表，需设置防护栏杆，防各基等安全设施，具体详相关专业图纸。

11.本项目需设置标志性大门5m者不表，需设置防护栏杆，防各基等安全设施，具体详相关专业图纸。

12.本项目设计符合《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深圳建筑设计规则》，《无障碍设计规范》，通防相关规范的相关规定。

13.本项目厂房供日照分析图，分析结论表示：项目周边日照需要建筑不能在大寒时段与住宅、药物院住宅幼儿园，本项目建成后周边住宅需要建筑的满足住宅建筑满窗日照标准为大寒日2小时与个小学生教室有不少于两个小学生教室不少于2小时的标准，大少于1时符合规范或有效日照时间段的窗台不得遮挡直接到达室内满足日照满窗日照不少于3小时的标准，原日照条件日照需要建筑仍有一期部分，日照结果或后仍满足不得加大日照时间的标准，具体详告知书图纸。

14.项目总用地面积101857.68㎡，二期范围21㎡，其中包括一期2#食堂面积，合计面积为3300平方米，满足《深圳市建筑用地规划许可证》（深规土〔2017〕102号）规定的不少于3300平方米的要求。

15.本项目设置5200㎡小学1个班，地块位于轨道龙华线观澜二期一站，出入口及地址点，其中一期已设置1800㎡小学1所，本次二期基建共设置4020㎡小学1所，合计用地面积为5.77%，满足《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规定的公共设施用地不少于总用地5%（102092.5㎡）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相关要求。

16.经总平面图表述地下一层，包含经济管理用房，邮通用，警务室，消防器手间，文化活动室，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公厕，设置独立出，具体详建筑专业。

17.本期项目建筑物/构筑物保温隔离带及本总平面以外的建筑，应满足《深圳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条例》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绿色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20）的通知》（深府〔2020〕8号）文件要求，本项目建筑设置节能要求，具体详专业图纸。

18.根据《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建筑物门前无障碍设计指引〉的通知》（深规土〔2016〕1号）文件要求，本项目建筑物门前无障碍设计详见建筑专业图纸。

19.本项目规划建筑面积，按照建筑面积计算规则计算。

20.本项目建筑物应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2018年）、《深圳市建筑防火设计指引》（2019年）等相关规范要求。

21.本项目建筑物应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2018年）、《深圳市建筑防火设计指引》（2019年）等相关规范要求。

22.本项目建筑物应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2018年）、《深圳市建筑防火设计指引》（2019年）等相关规范要求。

23.本项目建筑物应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